

**江门市青少宫幼儿园（青少宫园）食堂职工餐厅修缮工程
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委托协议书**

委托人：江门市青少宫幼儿园

受托人：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现委托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下称：受托人）对江门市青少宫幼儿园（青少宫园）食堂职工餐厅修缮工程的预算进行编制。具体协商如下：

1、受托人应根据委托人提供的预算清单等资料，结合国家、省、江门市地方有关工程造价的法规、政策、文件、造价信息等有关规定，本着节约投资的原则，科学、客观、公正地开展工程造价编制工作。

项目名称：江门市青少宫幼儿园（青少宫园）食堂职工餐厅修缮工程

服务类别：工程造价编制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收取标准：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造价咨询费不足 2000 元的按 2000 元收费。本次工程项目受托公司优惠 8 折人工，即本次工程造价咨询费 $2000 \times 80\% = 1600$ 元，人民币壹仟陆佰元整（小写：1600 元）。

2、受托人应积极响应委托人的服务需求，拥有足够的人力、财力、物力和技术能力等资源保证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委托的工程

造价咨询业务。

3、委托人应对受托人提出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及时做出答复。

4、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支付方式：受托人交付造价咨询成果通过甲方验收并向甲方交付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后，甲方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结清全部款项。如甲方使用财政资金的，甲方在规定的付款时间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不含财政部门审核付款时间。

5、本次造价工作应在签订本委托书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并提供一式三份成果文件。

委托人（盖公章）：

负责人或代表人签名：黄转好

日期：2026年4月24日



受托人（盖公章）：

负责人或代表人签名：李明月

日期：2026年4月24日

